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城市管理局、区园林局) 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负责日常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工作;负责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负责城管新媒体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单位宣传队伍建设、培训及考核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宣传、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临时出境人员政治审查等工作;负责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行	1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	
			2	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	
			3	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	
			4	负责日常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工作	
			5	负责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	
			6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宣传和新闻报道工作	
			7	负责城管新媒体管理工作	
			8	负责所属单位宣传队伍建设、培训及考核工作	
			9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事故调查处理	

	<p>政执法方面的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参与制定园林经济发展规划，负责城建资金管理和建设工程预决算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园林绿建设招标工作。负责综合执法相关的审核、听证、复议、应诉、行政执法、错案责任追究、案卷保管以及执法证管理、业务咨询及培训工作。负责综合执法相关的审核、听证、复议、应诉、行政执法、错案责任追究、案卷保管以及执法证管理、业务咨询及培训工作。</p>	10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宣传、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	
		11	负责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	
		12	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等工作	
		13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临时出境人员政治审查等工作	
		14	负责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方面的资金计划并监督实施	
		15	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16	负责参与制定园林经济发展规划，负责城建资金管理和建设工程预决算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招标工作。	
		17	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	
		18	负责行政执法合法性法制审查工作，负责执法案卷评查、政策咨询及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审核、业务技能培训考核工作；	
		19	负责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20	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21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	
			22	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效能的监督检查和考评。	
			23	负责区委区政府督查办交办、重点工作落实、市民群众和市容考评发现及区领导批示的问题方面投诉举报的受理、调查、处理、落实督查。	
			24	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行风建设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和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	
2	综合股	<p>(一)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区有关城市管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夜景照明中长期等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p> <p>(二) 负责编制城区道路、桥梁、排水、照明设施的改造、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排水管理工作及城市排水、中水的水质监测及监督管理；负责城区道路、桥梁维护管理；负责城区夜景照明维护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管理城区市政设施改造工作，负责工程质</p>	25	拟订城区环卫设施建设规划，制定城区环卫作业标准、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制度、城市市容市貌管理标准及考核评价办法，并检查评比办法、组织实施。	
			26	监督城乡生活垃圾和城区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垃圾、医疗废弃垃圾的无害化处理。	
			27	参与城区新建项目环卫设施建设竣工验收工作。	
			28	指导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	
			29	负责区垃圾填埋厂的监督管理。	
			30	拟订城区户外广告门店牌匾设置规划并监督落实。	

	<p>量监督检查，安全监督检查，验收和移交工作。</p> <p>(三)负责制定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作业标准和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市容环境卫生、行政执法等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比；拟订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资金使用计划，并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p> <p>(四)负责指导、协调、考核各乡镇市政设施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等工作。</p> <p>(五)负责城区供水、节水、污水处理工作。</p> <p>(六)负责城区防汛工作，研究部署城区防汛工作，开展城区防汛宣传，提高全社会的防洪减灾意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区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工作。</p> <p>(七)负责城区沿街建筑物、构筑物立面及门店的改造、装饰装修、沿街实体墙改造和沿街楼宇立面清洗保洁活动的监督管理；参与楼宇、桥涵景观及夜景亮化工程的竣工验收；负责城区夜景、照明、户</p>	31	组织督导市容秩序综合整治工作，监督落实“门前三包”责任。	
		32	牵头组织城市景观容貌综合整治工作。	
		33	负责指导城区洗车场、城区便道非机动车停放管理。	
		34	拟订负责落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	
		35	负责组织协调城区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及跨区域执法活动。	
		36	负责指导、检查、考核城区容貌整治、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护、综合执法、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工作。	
		37	负责城区市政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组织制定日常维护作业标准。	
		38	负责编制城区道路、桥梁、排水、照明设施的改造、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移交工作。指导科技交流和科技推广应用工作。	
		39	负责城区供热、燃气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城区供热、燃气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供热、燃气行业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指导燃气、供热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p>外广告以及门店牌匾设置的监督管理工作。</p> <p>(八) 负责协调、监督城乡生活垃圾和城区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垃圾、医疗废弃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参与城区开发和城区改造中有关环卫设施配套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指导协调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处理能力建设。</p> <p>(九) 负责城区供热、燃气行业管理工作。</p> <p>(十) 负责指导城区城市便道非机动车停放工作。</p> <p>(十一) 负责城区洗车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p> <p>(十二)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p> <p>(十三) 负责城区容貌整治、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基础设施日</p>	40	负责城区供水、节水、污水处理工作，负责协调城区相关设施养护维修等工作。	
			41	负责城区公共供水用水定额和单位用水计划的管理工作。	
			42	负责监督城区供水企业水质监测工作。	
			43	指导督促市政道路、城市供水、市政排水和照明施工中安全生产工作。	
			44	拟订智慧城管发展规划并推进实施，负责智慧城管平台建设管理工作，以及与有关部门相关平台的互联互通，实现资源共享。	

		<p>常管护、综合执法、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工作。</p> <p>(十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建设行业涉及本部门的相关专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p> <p>(十五)实施与以下范围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p> <p>1.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p> <p>2.住房和城乡建设、城乡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p> <p>3.城区内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企业厂区外公共场地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砂石、灰土等物料未采取环保措施行为的行政处罚权;</p> <p>4.城区道路、绿地、公园、广场、</p>	45	负责城管信息的分析处理。	
			46	负责城区防汛工作,开展城区防汛宣传,提高全社会的防洪减灾意识。	
			47	编制城区防汛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防汛检查,负责发布城区汛情预警信息,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城区防汛工作。	
			48	负责园林绿化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贯彻落实园林绿化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	
			49	拟订城区园林绿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p>街头空地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p> <p>5. 城区内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影响交通行为的行政处罚权；</p> <p>6. 城区供水、节水、污水处理的行政处罚权，向城区河道倾倒废弃物、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区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行政处罚权；</p> <p>7. 城区内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的行政处罚权。</p> <p>（十六）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研究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资金计划；负责城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p> <p>（十七）负责编制城区绿地系统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建成区主要街道、公园、广场的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p> <p>（十八）负责街道绿化、公园广场</p>	50	负责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	
		51	负责对城区绿化“绿线”管理制度的督导落实，对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化比例和布局进行监督管理。	
		52	参与圃地、花卉市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53	组织实施园林绿化科技、行业人才教育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54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科技成果鉴定工作，负责科技成果申报、推广和科普宣传工作。	
		55	负责指导城区内园林绿化和创建园林城工作，负责园林绿化行业统计和园林绿化成果普查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做好城区内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	

		<p>及水系综合管护的检查、考核、督导工作，对区内公园、广场及水系经营项目和公益活动进行监督管理。</p> <p>(十九) 执行城区绿化“绿线”管制制度；监督检查城区各类绿地的达标情况；监督管理城区建设项目中的园林绿化比例和布局；负责伐移树木的初审、上报、监管工作。</p> <p>(二十) 指导监督园林绿化工程建设招标工作，负责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生产及验收工作。</p> <p>(二十一) 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工程立项及各种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p> <p>(二十二) 负责制定园林绿化科技发展规划、科研计划并组织重点科研项目试验研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科技成果鉴定工作，负责科技成果申报和推广工作。</p> <p>(二十三) 参与圃地、花木市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城区园林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p> <p>(二十四) 负责城区内园林绿化和创建园林城工作。</p> <p>(二十五) 负责园林绿化相关企业的信息收集、登记和信用综合评价</p>	56	<p>监督管理新建园林绿化项目；贯彻实施园林绿化工程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园林绿化工程专项规划验收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负责工程质量监督及验收工作，负责园林绿化相关企业的信息收集、登记和信用综合评价体系建设。</p>	
			57	<p>负责对城区各类公园、广场及水系经营项目和公益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参与建成区新建公园、广场的规划、设计工作。</p>	
			58	<p>负责监督考核城区道路绿化工作，确定园林绿化养护质量等级，负责园林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p>	
			59	<p>负责对规划区内树木伐移、更新进行预审、上报和监督工作，负责绿化评比评定工作。负责园林系统安全生产工作</p>	

		体系建设。 (二十六)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	---------------------------------	--	--	--

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交通运输局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具体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办公室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息、信访、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起草机关重要文件、综合文稿和领导讲话。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宣传、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和	1	负责局收文工作。	
			2	负责局发文工作。	
			3	负责公章使用管理工作。	
			4	负责局党组(扩大)会、局专题会组织工作。	
			5	负责综合性活动组织工作。	
			6	负责综合性文稿起草工作。	
			7	负责机要文件管理工作。	
			8	负责媒体信息发布工作。	
			9	负责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10	负责档案管理工作。	
			11	负责机关后勤工作。	
			12	负责车辆管理工作。	

<p>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负责机关老干部服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老干部服务工作。按照《工会法》和工会章程组织开展各项工作，突出和履行工会的四项基本职能，指导所属单位工会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相关产业工会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指导、监督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制定区本级交通运输行业投融资计划；负责交通运输资金的筹措、管理、财务监督检查及外汇、信贷等工作；承担交通运输行业财政预算资金的绩效监督和管理工作。</p>	13	负责市民热线办理工作。	
	14	负责纪检、巡察、“纠四风”工作。	
	15	负责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工作。	
	16	负责工会、妇联工作。	
	17	负责创建卫生城创建活动及搜集整理各类资料。	
	1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9	负责机构编制工作。	
	20	负责出国（境）管理工作。	
	21	负责退休审批工作。	
	22	负责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	
	23	部门职责清单管理。	
	24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等重要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监督区本级交通运输系统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工作；指导、监督交通运输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	25	组织交通运输行业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勤人员技术等级培训考试、考核工作。	
		26	负责机关信息化建设。	
		27	负责创城工作。	
		28	编制部门预算和预算公开。	
		29	财务收支管理。	
		30	部门预算执行和调整。	
		31	编制部门决算和决算公开。	
		32	工资调整、审批和发放。	
		33	社保缴纳和基数调整。	
		34	资产管理。	
		35	交通系统内部审计。	
	36	预算资金绩效监督和管理。		

	<p>科级干部管理；负责交通运输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交通运输行业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勤人员技术等级培训考试、考核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系统业务技能培训等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技能鉴定工作。拟订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科技、信息化建设和智能交通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交通重大科技项目、科技合作项目和国内外科技交流；负责机关信息化建设；指导行业计算机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成果发布管理；负责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p>	37	<p>负责编制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p>	
--	-------------------------------------------------------------------------------------------------------------------------------------------------------------------------------------------------------------------------------------	----	-------------------------------	--

		工作。			
2	综合业务股	编制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交通运输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后期结算审计报送工作；负责公路建设市场、招投标、资质、信用、工程质量、工程造价监督管理等工作；参与制定全区公路	38	负责拟定全区交通运输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9	负责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后期结算审计报送工作。	
			40	负责公路建设市场、招投标、资质、信用、工程质量、工程造价监督管理等工作。	
			41	参与制定全区公路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42	负责对公路新建、改建、大中修及专项养护等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设计	

	<p>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协调竣(交)工验收；负责农村公路的行业管理；配合做好国防交通有关工作。贯彻落实交通运输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指导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体系建设；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负责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工作。制定全区道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组织协</p>		变更的审核、报批。	
		43	指导协调竣(交)工验收。	
		44	争取上级公路建设补助资金工作。	
		45	贯彻落实交通运输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	
		46	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	
		47	指导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体系建设。	
		48	负责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49	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	
		50	负责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51	负责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工作。监督检查辖区内交通运输领域违法案件以及案件的审核、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制作及其送达的执行工作。	
		52	负责受理辖区内交通运输领域违法案件以及案件的审核、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行政处	

		调相关运输方式的合理布局 and 有效衔接；负责客货运输及站（场）经营、城市公共交通、出租汽车经营、机动车维修经营、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汽车租赁经营等行业管理；监督指导行业联运；负责重点物资、紧急客货运输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有关物流市场管理；指导协调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系统相关工作；参与运输价格和收费标准的制定；负责指导道路运输行业节能减排。负责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事故调查处罚决定书的制作及其送达的执行工作。			
			53	负责案件处理相关信息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	
			54	负责行政处罚案件文书的组卷、归档和保管等相关工作。	
			55	负责组织实施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工作。	
			56	协助交通局做好行政处罚案件相关的行政复议工作。	
			57	负责做好案件的移交、登记及相关证据证物的保管等工作。	
			58	负责行政处罚结果通报及信息公开等工作。	
			59	负责执法工作总结和执法统计的上报工作。	
			60	在区交通局领导下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政策措施，研究部署、指导协调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督促、检查全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61	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安全生产舆论宣传和教育培训，大力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典型经验、安全常识等。	

	理，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指导所属单位安全保卫、消防等工作；指导督促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协调有关安全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负责全区省、区干线公路养护、管理，公路绿化项目实施及管护。公路工程建设管理。	62	依法组织对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在市安委会领导下参与事故调查处理。	
		63	负责指导机关安全保卫工作。在区交通局全区的政策、措施，研究部署、指导协调全区交通运输系统消防安全工作，组织进行消防安全培训、逃生疏散演练等工作。	
		64	负责指导督促行业监管单位落实监管责任，推动行业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65	指导督促行业监管单位、局直有关单位编制应急预案、组建应急队伍、储备应急物资、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66	负责交通局绿化项目的实施。	
		67	负责干线公路小修小补工程的实施。	
		68	西环旅游路、平涉路绿化管护。	
		69	负责干线公路日常巡查。	
		70	负责干线桥梁、涵洞日常巡查。	
		71	负责管辖道路极端天气的巡查工作。	
		72	特殊时期防汛和防火巡查工作。	
		73	负责对接市处养护、防汛等工作。	
		74	负责对接区交通局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	
		75	负责省道电子地图年报工作。	
76	负责智慧化养护平台日常信息管理。			

			77	承担我区国省干线新、改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	
			78	承担我区农村公路县乡村新改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和县道日常养护工作。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具体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工资福利股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及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津贴补贴、福利和退休待遇等相关工作。	1	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津贴补贴、福利和离退休管理。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第10项；行政确认第1项，第19项。
			2	负责事业单位人员绩效工资总量管理。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第15项。
			3	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受奖励、处分、处罚后和疾病、工伤、生育停工期间待遇的监督管理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2项。
			4	负责事业单位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调整工作。	
			5	按照管理权限配合有关部门完善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协调联动机制。	
			6	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在职人员工龄计算、工作年限认定工作。	
			7	负责区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视同缴费年限认定工作。	
			8	负责区本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退休待遇条件确认工作。	
			9	承办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技师、高级技师申报工作。	
2	人力资	负责全区专业技术	10	负责人力资源市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工作，监督管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第4、5项。

	源股	人员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招聘及人才引进、负责机关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市场监管及全区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	11	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员的聘用、登记管理、岗位设置、竞争上岗、考核奖惩、人员调配等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其他类行政权力第1、2项。
			12	组织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申报推荐评审、专业技术岗位管理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其他类行政权力第5项。
			13	牵头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非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人才援派工作。	
			14	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的选拔、推荐、项目资助经费申报和管理服务工作，组织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拔工作，落实专家政策；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15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办法，负责区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方案的核准，指导监督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负责区直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工作。	
			16	负责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的统筹协调、审核备案、监督检查，研究处理与评比达标表彰工作相关的其他问题。	
3	劳动关系和仲裁股	负责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工作；负责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负责全区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工作，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	17	开展劳动保障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处罚类第1-61项。
			18	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督促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依法办理各种用工手续。	
			19	负责劳动合同的推行和管理工作。	
			20	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行为的举报、投诉；协助做好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取证和调解移交等工作。	
			21	对立案的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处理因劳动保障纠纷引起的职工罢工、集体上访等突发事件。	
			22	报送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信访等情况报表；对劳动保障监察员进行培训和监督；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布置的其他工作。	

		用、激励制度；负责全区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的发展和管理工作的。依法对实施劳动保障违法行为进行监督监察等。	23	负责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工作；负责劳动合同、集体合同、用工备案和劳务派遣管理工作；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负责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和支付保障工作，负责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的复核、备案工作；监督检查地方劳动标准的贯彻执行情况；负责企业职工档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处罚类第4-27项；行政检查类第6、7、8、、16、17项；其他类行政权力第4项。
			24	负责全区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工作，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激励制度；负责全区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的发展和管理工作的；负责全区技能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负责推荐及本级职业资格申报和评审；负责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竞赛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行政检查类第12项。
4	社会保险股	负责全区企业职工退休核准、连续工龄接续核准、离休干部护理费核准及	25	负责全区企业职工连续工龄认定。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3项。
			26	负责全区企业职工正常退休及提前退休（退职）核准。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10、12项。
			27	负责离休干部护理费核准。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17项。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工作。负责全区企业职工工伤认定及鉴定相关工作。	28	负责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监督及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类第2项。
		29	负责全区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工伤认定及鉴定工作。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确认类第16项、其他类第7、8项。
		30	负责全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就业、鼓励创业农村劳动力转移工作。	
		31	负责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就业援助及特殊群体就业政策。	
		32	负责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卫生健康局（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局）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具体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重大问题调研、重要文稿起草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	1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	
			2	负责市卫生健康委和区领导批示意见、重大事项、紧急任务以及区卫生健康局党组决议等的督办落实。	
			3	负责来文接收、登记、提出办理意见、流转传阅。	
			4	负责发文核稿、登记、签章。	
			5	管理印章。	
			6	负责保密督导检查，收发、保管涉密文件。	
			7	负责局机关会务管理工作，承担局党组（扩大）会议的会务工作，统筹协调以区委、区政府和区卫生健康局名义召开的综合性会议会务工作。	

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	8	负责管理机关档案，组织实施档案管理等级评定。	
	9	组织协调卫生健康信访、国家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和节能减排工作。	
	10	组织协调区域社会治理、平安建设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	
	11	负责管理局机关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印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负责局机关发布稿件信息的审核、保密工作。	
	12	协调做好接待工作。	
	13	承担局机关工会日常工作。	
	14	协调机关报刊征订。	
	15	负责机关办公用品及耗材的定点采购和审批领用。	
	16	负责组织公开招标确定区内有资质的印刷厂。	
	17	负责机关邮寄业务信件（平信和挂号信）。	
	18	负责机关值班管理。	
	19	负责机关办公用房管理。	
	20	负责机关后勤和车辆管理工作。	
	21	负责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外出报备管理。	
22	负责组织协调卫生健康综合性重大问题的调研工作。		
23	承担或参与局主要领导相关文稿的起草工作。		

			24	承担或参与局重大会议工作报告、调研报告的起草工作。	
			25	负责组织编写上报区委、区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委政务信息。	
			26	组织管理年鉴和地方志编纂工作。	
			27	协调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28	协调办理 12345 市长公开电话交办事项。	
			29	拟订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队伍建设等工作。	
			30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医疗器械采购工作，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指导监督社会抚养费管理工作。	
			31	负责卫生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事故调查处理，指导督促所属单位做好安全生产、消防等工作。	
			32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宣传、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	
2	医政基层法监	组织实施西医医疗机构、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医疗服务管理以及行风建设政策	33	宣传贯彻国家、地方卫生健康标准。	
			34	组织推进卫生健康法治政府建设，拟订卫生健康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	
			35	组织推进卫生健康“放管服”改革。	
			36	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	

股	<p>规范、标准。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指导医院临床实验室管理等工作。承担推进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事业发展工作。</p> <p>拟订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和服务管理，督促检查各项规章制度和技术规范的落实，组织实施中医医疗机构卫生技术人员技术考核工作；负责中医药科</p>		性文件清理工作。	
		37	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	
		38	组织承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39	协调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40	健全完善法律顾问制度，组织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41	组织开展卫生健康行政执法人员法制培训和执法证件年检。	
		42	负责卫生健康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类第 2、9、22 项。</p>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 6-9 项。</p>
		43	组织开展打击非法行医行为，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类第 4-8、10-16 项。</p>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 3 项。</p>
44	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涉及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消毒产品生产企业执法检查。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类第 18-21 项。</p>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 19-22 项。</p> <p>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 4 项。</p>		

	<p>研、中医药人才培养和继续教育工作。</p> <p>参与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及不良反应事件的管理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贯彻落实基本药物使用有关政策、规范以及基本药物使用的管理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会同区有关部门提出药品价格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鼓励扶持政策的建议。</p> <p>组织拟订卫生</p>	45	组织开展对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传染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类第1、23项。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5项。
		46	组织开展对医疗机构及其人员依法执业的执法检查。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类第3、17项。
		47	负责督查督办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等重大违法案件。	
		48	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监督队伍工作规范。	
		49	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监督人员培训。	
		50	指导乡级综合监督工作，组织开展行政执法稽查和案卷评查，规范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行为。	
		51	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和科室对涉及区级重大案件的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事项开展联合执法。	
		52	配合市卫生健康委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53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标准宣传和培训。	
		54	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根据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制定全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并组织实施。	
		55	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专项监测。	
56	研究我区医改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局性、综合性重大问题，协调提出重大医改和卫生健康政策、措施的建议。			

<p>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承担统筹规划与协调优化全区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编制区域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健康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大型医用装备配置管理工作。</p> <p>承担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承担卫生健康统计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指导全科医生队伍建设。</p> <p>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p>	57	研究提出全区医改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协调实施、评估。	
	58	负责协调落实医改相关政策，组织落实市医改相关方案，协调解决医改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59	组织开展医改监测、评估和相关调查研究，跟踪分析医改实施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总结政策执行情况，提出对策建议。	
	60	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人事管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的政策措施。	
	61	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效果评价。	
	62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年度医改考核工作。	
	63	督查医改重点任务落实情况。	
	64	跟踪分析医改舆情，配合做好宣传引导工作，对医改重要进展和成效进行宣传、发布。	
	65	组织开展医改人员培训工作；承担局全面深化改革有关工作，组织协调局机关有关科室，督促落实局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工作任务。	
66	承办区委、区政府批办、交办、议定的有关事项。		

	<p>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措施和建议，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p> <p>负责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划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城市医疗支援农村医疗工作，负责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p> <p>和乡村医生管理工作。</p> <p>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承办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拟订卫生健康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健康和疾病预防控制执法监督工作，负责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p>	67	组织实施西医医疗机构管理有关政策、规范和标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6、10项。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确认类第1项。
		68	监督实施医务人员执业标准和服务规范。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7-8项。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3项。
		69	综合协调管理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6项。
		70	指导全区医师定期考核、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2项。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奖励类第2项。
		71	负责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及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规范化管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1项。
		72	负责临床路径和单病种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医技、医院感染防控等政策规范和标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4项。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4项。
		73	负责全区乙类大型医用设备使用管理。	
		74	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规范。	
		75	制定临床重点专科建设的政策和规划，推动临床专科能力建设。	

	核。负责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工作，组织对全区医疗机构开展的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督导、检查和考核，负责建立疾病预防控制监督员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共卫生监督工作，组织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工作，完善全区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依法查处传染病防治、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配合省、市卫生健康委做好食品安全风	76	组织实施医疗质量管理政策规范和标准。	
		77	制定医疗质量控制体系的规划和建设原则，组织开展医疗质量、安全、服务监督和评价等工作。	
		78	组织实施临床诊疗指南、技术规范、医疗服务管理政策规范和标准。	
		79	组织实施无偿献血政策及相关规定、标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奖励类第1项。
		80	组织实施采供血机构管理规范及标准、临床用血管理规范和地方标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9项。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2项。
		81	组织实施护理、康复事业改革发展和队伍建设相关政策规范和标准，推进医疗护理、康复和安宁疗护工作。	
		82	组织实施医疗机构评审评价政策、标准，完善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制度，监督指导全区医院评审评价工作。	
		83	参与公立医院改革有关工作，组织推进医联体建设，构建分级诊疗制度，推进远程医疗体系建设。	
		84	组织实施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考核制度，推进大型医院巡查工作。	
85	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险监测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86	组织实施城乡医疗机构对口支援政策。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3项。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奖励类第3项。
		87	配合相关部门制定鼓励和支持社会办医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88	指导医院临床实验室管理等工作。	
		89	指导西医医疗机构落实公共卫生职能。	
		90	指导实施急救医疗体系政策。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2-13项。
		91	协助做好突发事件医疗救治。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1项。
		92	推动医疗机构疾病应急救助制度的实施。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给付类第1项。
		93	组织实施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政策规范，协调推进医疗纠纷人民调解机制建设。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7-8项。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确认类第5项。
		94	组织实施患者安全和平安医院管理政策规范。	
		95	指导医院医疗安全防范体系建设；负责健康体检、戒毒、防盲、助残等其他工作。	
96	参与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管理工作。			

			97	组织实施临床药学管理、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和药物使用政策，指导建立医疗机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队伍，推进临床合理用药。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 28 项。
			98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贯彻落实基本药物使用有关政策和规范以及基本药物使用的管理措施。	
			99	组织制定短缺药品供应保障政策并协调实施，开展短缺药品监测预警。	
			100	组织开展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供应保障政策落实的督导评估。	
			101	组织开展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药品使用监测和药品临床综合评价。	
			102	组织开展国家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和处方集培训。	
			103	组织落实医疗机构药学人员培训工作，指导协调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上下级用药衔接。	
			104	指导全区药品使用监测信息系统和短缺药品监测预警信息系统运行。	
			105	指导医疗机构开展以基本药物为重点的药学服务工作，配合开展基本药物制度宣传教育工作。	
			106	建立患者安全、药品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估制度，参与药品不良反应和药械不良事件报告的管理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强制类第 2 项。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 5 项。

			107	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基本药物生产的鼓励扶持政策和全区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108	参与拟订药品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109	拟订农村、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相关政策、规划、规范并组织实施。	
			110	指导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111	拟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等的管理、服务等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112	指导乡镇依法开展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乡村医生队伍建设、乡村医生管理等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	
			113	指导乡镇实施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	
			114	推动落实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综合改革相关政策，巩固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	
			115	协助落实基层综合医改考核及补助资金发放。	
			116	指导乡镇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工作。	
			117	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	
			118	组织实施二级医院对口支援乡镇卫生院及卫生下乡相关工作。	
			119	牵头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原 12 项），制	

				定实施方案及工作目标并协调组织实施。	
			120	建立和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原12项）分工协作机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和信息管理。	
3	应急卫生家庭健康股	<p>负责传染病疫情应对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医疗卫生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协调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实施医疗安全、医疗监督、采供血机构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标准；负责拟订重大疾病、慢性病防控管理政策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p> <p>组织拟订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长期发展规划，承担全区</p>	121	组织修订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制度、规划、预案和措施。	
			122	组织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协调机制。	
			123	组建区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应急专家咨询委员会。	
			124	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	
			125	负责卫生应急队伍培训演练的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工作。	
			126	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报告、风险评估和应急处置工作。	
			127	组织实施突发急性传染病的防控和应急处置。	
			128	负责较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129	组织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	
			130	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p>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作；牵头组织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工作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拟订全区传染病相关公共卫生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传染病防控效果评估。管理全区传染病医疗机构，指导医疗机构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免疫规划，负责预防接种服务及其信息系统建设工作，组织疫苗针对传染病防控的免疫效果评估。组织开展寄生虫病与地方病防控工作。拟订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措施并指导实施。拟订全区意外伤害相关预防措施。</p>	131	依据职责开展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和现状评价等监管和职业病防治专家库的建设工作。	
	132	指导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及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确认类第2项。
	133	指导职业健康宣教、培训、科研及技术服务工作。	
	134	对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的管理工作依法依规进行监管，并开展职业病危害治理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7-18项。
	135	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16项。
	136	做好人口监测工作，开展基础信息共享、比对、校核工作。	
	137	指导基层人口和计划生育的统计工作，承担抽样调查和典型调查工作。	
	138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加强经常性工作的评估与督导。	
	139	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全区计划生育考核评估工作。	
	140	指导、监督基层依法依规开展计划生育管理服务。	
	141	指导基层做好计划生育相关证件的办理工作。	
	142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基层计划生育管理服务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推动建立基层计划生育管理服务新机制。	
	143	落实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	

负责全区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建设，负责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工作，建立疫情信息通报和共享机制，指导医疗机构等落实传染病疫情信息报告责任。组织开展传染病疫情监测、风险评估，提出预警决策和启动应急响应建议。负责传染病疫情应急相关工作，负责编制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演练，承担全区传染病应急体系、能力、队伍建设工作，提出传染病应急物资储备品种、数量等建议，以及应急状态下物资需求和分配意见。	144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计划生育政策的评估、监测、调研工作，提出与计划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	
	145	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	
	146	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组织实施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	
	147	推动落实《河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规定的各项奖励优惠政策。	
	148	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工作，探索建立独生子女死亡、伤残等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经济补贴、养老保障、医疗看护等扶助体系。	
	149	协调推进 0-3 岁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和母婴设施建设。	
	150	做好计划生育政策审查工作。	
	151	组织拟订推进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	
	152	组织开展医养结合数据监测分析。	
	153	指导各乡镇街道探索形成符合本地实际的医养结合工作模式。	
	154	协调相关部门组织开展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质量评估。	
	155	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拟订相关规划、制度并组织实施。	
	156	协调推进老年病防治和老年医疗照护、康复护理、心理健康与安宁疗护等工作。	
	157	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居家、社区、机构层面的老龄健康服务工作。	
组织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开展重点	158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康养产业发展的医养结合工作。	
	159	组织开展有利于增进老年健康的活动，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社会环境。	

<p>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p> <p>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政策宣传、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p> <p>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生育政策，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组织实施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p> <p>组织落实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卫生健康技术服务体系建</p>	160	拟订妇幼健康、生殖健康、出生缺陷防治政策、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	
	161	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162	负责母婴保健专项技术和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的监督管理。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 23-25 项。
	163	负责《出生医学证明》等母婴保健法律证件管理与监督。	
	164	制定妇幼健康服务机构建设评估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二级及以下妇幼保健机构绩效考核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确认类第 6-8 项。
	165	推动生育全程服务，指导全区孕产妇、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166	组织实施婴幼儿早期发展工作。	
	167	指导开展妇女儿童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	
	168	组织实施妇幼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69	推广妇女儿童保健适宜技术。	
	170	组织指导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	
	171	指导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确认类第 4 项。
	172	组织实施生育相关技术服务。	。
	173	依法规范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 29 项。
	174	负责妇幼健康信息化管理和数据监测、评估。	
175	组织开展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工作。		

		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依法规范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工作。			
4	爱卫股	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拟订全区爱国卫生运动有关政策、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拟订健康矿区建设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健康矿区建设综合协调工作；制定健康矿区	176	拟订区爱国卫生相关政策、措施；拟订健康矿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177	承担矿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4项。
			178	制定健康矿区建设监测与考核评估办法，组织对健康矿区建设进行指导、督导和考核评估。	
			179	开展健康矿区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推动形成健身与健康融合的健康服务模式。	
			180	指导健康城镇建设活动。	
			181	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日常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行政检查类第5项。
			182	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政策标准，拟定全区卫生创建有关政策、标准、规范。	
			183	协调组织、督导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开展国	

	<p>建设任务监测评估办法，并组织考核评估。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p> <p>牵头负责全国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组织指导卫生城镇、卫生单位、卫生居民区创建工作，负责病媒生物防治等相关工作</p>		家卫生城市创建和巩固工作。	
184			协调组织、督导指导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开展卫生城镇、卫生单位、卫生居民区等创建工作。	对应权责清单其他类第9项。
185			协调组织、督导指导全区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	
186			协调组织、督导指导全区各部门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科学控制四害密度。	对应权责行政检查类第27项。
187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改厕技术指导。	

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具体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建筑管理与城市建设股	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工地质量与安全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督检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管理工作，持续推进建筑节能工作。 市政施工企业监督管理，工程质量验收和手续办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	整顿和规范建筑市场行为，对全区建筑市场秩序进行监督检查。	
			2	指导规范劳务分包市场，对全区劳务作业分包活动监督检查。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行政检查类第 15 项。
			3	督导落实建筑领域农民工实名制管理。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行政检查类第 16 项。
			4	负责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	
			5	执行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材料安全项关的规章制度。	
			6	负责本辖区内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从事检测活动进行检查。	
			7	负责对本辖区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进行检查。	

			8	负责辖区内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活动进行检查。	
			9	对全区建筑工地扬尘进行监督检查。	
			10	对本辖区内建筑起重机械租赁、安装、拆卸、使用建筑起重机械行为检查。	
			11	对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从业活动进行检查。	
			12	依法对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行政检查类第 12 项。
			13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行政许可类第 1 项。
			14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行政许可类第 2 项。
			15	对有关民用建筑节能的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执行情况和实施情况组织开展检查。	
			16	负责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建筑利用、建筑节能和装配式建筑方面的工作。	
			17	负责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包括城市路网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18	参与市政基础设施的设计方案论证和工程验	

				收；负责工程验收移交接收工作。	
			19	负责工程前期立项手续办理。	
			20	负责预算、结算报审手续办理。	
			21	负责全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督导工作。	
			22	监督实施综合管廊运营和维护管理工作。	
2	住房保障股	城镇住房保障管理，房地产监督管理，物业服务管理。	23	贯彻落实城镇住房保障、棚户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相关政策、计划。	
			24	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25	负责保障性住房的使用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	
			26	负责房改房、经济适用住房出售工作，拟定适合区情的住房政策措施，推动住房制度改革。	
			27	负责做好人才公寓筹集和管理工作。	
			28	负责城市危房鉴定工作。	
			29	负责城中村改造工作的调查研究，完善城中村改造相关政策。	
			30	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	

			31	负责房地产市场发展趋势预测分析，检测房地产市场运行。	
			32	负责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拟订房屋交易、房地产开发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	
			33	负责商品房预售资金、存量房交易资金的监督管理。	
			34	负责做好房屋交易、房屋租赁及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评估机构与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管理工作。	
			35	负责推进培育和发展租赁市场，拟订适合区情的房地产政策，指导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	
			36	负责拟订物业行业发展规划。	
			37	负责拟订物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38	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标、中标备案工作。	
			39	负责全区物业管理工作。	
			40	负责指导协调物业小区达标创优工作。	
3	办公室 财务审 计股、	法律法规政策实 行，村镇建设监督 管理。	41	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政策和规范性文件，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政策。	
			42	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组织有关	

政策法规股>	财务档案与审核。 档案管理。		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43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44	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依法行政。	
		45	指导建制镇、集镇（乡）和村庄建设，指导监督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	
		46	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	
		47	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镇建设工作。	
		48	指导监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的建设工作。	
		49	指导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	
		50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	
		51	负责财务档案的整理归档工作。	
		52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	